



证券代码：835193

证券简称：东立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 行政处罚决定书

收到日期：2023年10月13日

生效日期：2023年10月13日

作出主体：其他（攀枝花市应急管理局）

措施类别：行政处罚[（攀）应急罚<2023>32-1]

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米易县安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子公司	公司全资子公司

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违反《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四条第二款的规定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违法违规事实：

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米易县安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宁生物”）检维修作业现场存在“一级动火作业监护人履职不到位，在作业过程中脱岗”“乙炔瓶无防倾倒措施，电除尘区域乙炔瓶无遮阳设施”2



项违法问题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依据《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七十七条的规定，决定给予安宁生物警告，处以人民币 15,000 元（大写：壹万伍仟元整）的行政处罚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行政处罚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，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行政处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（四）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及子公司将继续加强对生产现场的日常监督和现场巡视，确保安全、环保设施设备依法正常运行，确保现场作业人员认真履职；公司及子公司将吸取教训，认真学习并执行相关安全、环保法律法规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水平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攀枝花市应急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 [（攀）应急罚<2023>32-1]

特此公告

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13 日